

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申请有关情况的公示

为保证申请资质企业相关情况的真实性和资质评审工作的准确、公正，现将申请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的企业有关情况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发现公路养护作业单位的公示信息虚假的，可以书面形式向我厅提交材料反映情况，并说明具体事项、理由、依据，附有关证明材料。省交通运输厅在接到举报材料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查并按规定处理，处理情况及时告知举报人。为便于核查，法人或其他组织反映情况需加盖公章，公民反映情况需签署真实姓名并留下联系电话、地址和邮政编码。公示时间截至 2026 年 4 月 3 日。

对在资质申请中弄虚作假企业，以及反映情况时捏造事实的单位和个人，经核实后将根据有关规定予以处理。

地址：济南市舜耕路 19 号建设管理处，邮编：250002；
电子邮箱：jtjssc@shandong.cn；电话 0531-51762141。

附件：山东省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查结果

山东省交通运输厅

2026 年 3 月 30 日

附件：

山东省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审查结果

〔2026〕第3号

序号	申请单位名称	资质序列	资质等级	审查结果
1	山东隆利达路桥工程有限公司	路基路面养护	乙级	通过
2	中建八局发展建设有限公司	桥梁	乙级	通过
3		隧道	乙级	通过